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 確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3)

正 面 盈 利 預 告

本公佈乃新確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如上市規則所定義）之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期本集團將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盈利約40百萬港元，對比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約57百萬港元。該盈利主要由於(i)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約18百萬港元；及(ii)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約29百萬港元所致。

由於尚未完成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而上述數字亦須待本公司調整及進一步審閱後方可作實，董事會在現階段未能計量實際財務影響。本集團業績之進一步資料將會在本公司之年度業績公佈（預期將會在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刊發）內披露。此正面盈利預告公佈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作出，可能有所調整。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確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宇奇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朱宇奇先生及唐熹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滿圓先生、馬健凌先生及黃治小姐組成。